

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

部门名称		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				
预算整体情况		部门预算支出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收入来源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
		基本支出	10,133.46	财政拨款	13,250.19	
		项目支出	3,116.73	其他资金	4,516.49	
		事业发展性支出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按预算级次划分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
		财政专项资金	0.00	市本级使用资金	13,250.19	
	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0.00	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	0.00	
总体绩效目标		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、重要指示精神，围绕“公正与效率”主题，做深做实为大局服务、为人民司法，更好履职尽责，持续提质增效，以审判工作现代化支撑和服务中国式现代化的天河实践。				
年度重点工作任务		名称	主要实施内容	拟投入的资金（万元）	期望达到的目标（概述）	
		依法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审判执行工作职能	狠抓执法办案第一要务，充分发挥刑事、民事审判职能作用，加大执行工作力度，完善诉讼服务体系建设，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。	0.19	通过发挥司法职能作用，在促进平安广州建设、优化法治营商环境、增强民生福祉、鼓励社会创新等方面，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。	
		强化公民司法权益保障	依法依规开展司法救助、国家赔偿、诉讼费退费等工作。	0.06	通过及时开展司法救助、国家赔偿和诉讼费退费工作，依法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，促进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持续提升。	
		推进智慧法院建设	开展智慧法院相关信息化系统软硬件建设及维护工作。	0.05	不断完善审判执行业务系统，加强诉讼服务、司法办案、审判监督、司法政务等领域数字赋能，持续提升审判执行质效。	
		加强法院队伍建设	加强法官、法官助理、书记员分类管理，强化政治历练、实践锻炼、专业训练，一体推进政治素质、业务素质、职业道德素质建设。	0.02	增强法院干警过硬政治能力、公正司法能力、能动履职能力、审判管理能能和狠抓落实能力，确保法院队伍绝对可靠、绝对纯洁、绝对忠诚。	
其他需完成的任务（可选填）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	数量指标	法官人均结案数	≥500件/人	≥500件/人
				受理案件数	≥8.5万件	≥8.5万件
				数字法庭保有量	≥43个	≥43个
				保障当事人退费笔数	≥3000笔	≥3000笔
			质量指标	工作报告通过率	≥98%	≥98%
				司法救助金发放合规率	100%	100%
			时效指标			
	效益指标		经济效益指标			
			社会效益指标	案件结收比	≥98%	≥98%
			生态效益指标			
	满意度指标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干警培训满意度	≥90%	≥90%
	成本指标		经济成本指标	案均送达费用	≤65元/件	≤65元/件
			社会成本指标			
	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